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渭发改发〔2021〕137号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申报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 2021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渭南高新区、经开区、卤阳湖发改局，庄里试验区经发局：

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 2021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相关工作的通知》（陕发改投资〔2021〕552 号）精神，现就做好我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抓紧做好 2021 年第三批项目储备

各县市区要配合住建部门统筹做好 2021 年第三批建设计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划，抓紧做好项目谋划和储备工作，将前期工作成熟、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储备。要将符合条件的排水防涝、无障碍设施等公益性建设内容和县城新型城镇化相关项目建设作为储备重点。项目储备情况（特别是储备项目的质量）将作为投资安排的重要参考因素。要加快项目立项、规划、选址等前期手续办理，落实建设资金，确保投资计划下达后即可投入项目建设。

二、抓紧申报 2021 年第三批投资计划

各县市区发改部门要积极会同住建部门，根据本地区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各项建设计划，严格按照《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规〔2019〕1035号）、《陕西省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暂行办法》（陕发改投资〔2019〕1045号）规定的支持范围，统筹考虑本地区财政承受能力、政府投资能力和本地建设需求，优先支持排水防涝、养老抚幼、无障碍设施等公益性建设内容和在陕高校、县城新型城镇化相关项目建设，研究提出 2021 年第三批本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需求，填报附件 1 和附件 2。

三、有关要求

（一）防范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申报文件应注明“经认真审核，所报投资计划符合我县（市、区）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不会造成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否则需重新申报。

（二）严格审核申报项目。各县市区要抓紧开展审核，严格把关拟支持项目，对前期工作不成熟、今年 9 月底前不能开工的项目，地方建设资金不落实的项目，项目单位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项目等不得纳入报送范围。审核后形成



2021年第三批拟支持项目清单，汇总形成资金需求，以此为基础上报资金申请报告，并填报绩效表（附件3）作为资金申请报告附件。盖章部门对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压实“两个责任”。纳入的项目必须逐一填写项目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责任人必须是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申报项目要与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信息保持一致。

四、按时报送

本次申报时间比较紧张，各地在收到本通知后，抓紧向主管领导汇报，抓紧组织实施，各县（市、区）发改部门于5月5日前，将2021年第三批投资计划申请文件、基本情况表等附件资料和项目前期手续（电子扫描PDF版）上报市发改委投资科，逾期未报送视同主动放弃本次投资申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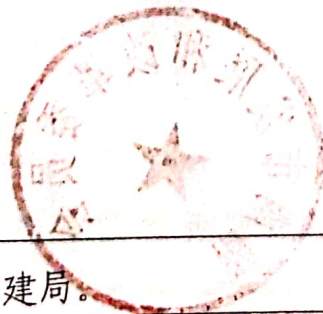
联系人：同强 电话：2930927/15029586040

- 附件：1. 2021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拟支持项目基本情况表
2. 2021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拟支持项目相关小区情况
3. 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1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绩效表
4. 填报说明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4月27日





抄送：市住建局。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27日印发



2021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拟支持项目相关小区情况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省份	地级市	区（市、县）	类型	小区名称	纳入改造计划任务年度	户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人口	小区配套设施主要问题	小区改造主要内容
1	陕西省	XX市	XX区								
2	陕西省	XX市	XX县								
例	陕西省	XX市	XX县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小区	2019年	360	40000	1200	1. 老旧小区内道路破损； 2. 管道老化等基础设施需要改造； 3. 排水设施不完善。	1. 硬化道路230米； 2. 铺设供水管网260米、排水管网500米（其中雨水管网240米）、燃气管网1060米、供热管网600米、电力电缆1500米，绿化2824平方米，安装路灯40盏，围墙780米，购置垃圾桶13个，配套安防系统4套。

注：1、类型。请填写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小区配套设施主要问题、小区改造主要内容两栏。要求条目化，言简意赅。



保障性安居工程2021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绩效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申请地方或单位				
本次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总投资完成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填报说明

为进一步提高我市项目国家审核通过率，请按要求规范填写附件资料，填报说明如下：

一、附件 1 填报

1. 第五列“类型”，请填写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 第七列“主要建设内容”，请参照以下填写：改造计划**户。主要建设内容：建设道路**平方米，铺设排水管网**米、供水管网**米、供电管网**米、供气管网**米、供暖管网**米，绿化**平方米，照明设施**套，改造围墙**米，垃圾收储设施**个，安防设施**套，无障碍通道**处，便民设施**处。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中，项目隶属关系选“地方项目”；审核辅助标识 01 填写“2021 年第三批老旧小区改造”。

3. 第八列“投资情况”，投资单位为万元，资金填报整数，其中排水防涝相关投资和占比为必填项。其他投资落实情况填写地方财政配套已落实、企业自筹已落实、业主自筹已落实等。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中，投资构成不能出现待定投资。

4. 第九列“项目前期工作情况”，填写可研和初设已批复，已完成招投标、已开工、已办理施工许可证等，以项目最新进展为准。

5. 第九列、第十列“开竣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或预计开工时间为准，时间统一填报到月，如 2021 年 9 月。



6. 第十列“直接相关小区”，填写附件 2 中对应小区名称（不填写小区序号）。

7. 第十二列“项目建成可解决小区哪些问题”，要求条目化 123，言简意赅，不要出现空格或每条一行等情况。

二、附件 2 填报

1. 第五列“类型”，参照附件 1。

2. 第七列“纳入改造计划任务年度”，填写纳入计划年度，如 2018 年。

3. 第十列、十一列“小区配套设施主要问题和改造主要内容”，参照附件 1 中第 7 个填写方式。

